

# 点一盏灯，传递温暖与光明

——记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七大队副大队长、三级警长张冀伟

## 最美政法干警 (提名奖)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安世乔  
实习生 刘 悅

“大家好，欢迎收听心灵有约广播。关注疫情动态，聆听抗疫故事，欣赏励志温暖的美文，我们每天会陪伴在你身边。”疫情期间，在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人员生活区，响起了这样的声音。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七大队副大队长、三级警长张冀伟发起的“闪耀的桔灯”禁毒宣讲团开启了新的线上教育宣讲模式。虽然不能面对面，但空中的声音同样温暖，提着别样的灯盏，在特殊时期送去光明。

说起“闪耀的桔灯”这个名字，张冀伟介绍，这取自冰心的作品《小桔灯》。小桔灯照亮夜幕，给人勇气和力量，戒毒人员也需要这样一盏“小桔灯”照亮他们前行的路。

**播下种子，引领前行**

“多大了？”“19岁。”在戒毒一线工作的张冀伟也是一位母亲，看着处于人生花季的孩子们因缺

乏对毒品的认知而坠入深渊，她深深地感到痛心和惋惜，想要尽力挽救这些孩子们。为此，张冀伟不断探索，于2017年6月发起并在戒毒所领导的支持下，组建了“闪耀的桔灯”禁毒宣讲团。

在宣讲过程中，张冀伟发现，戒毒人员的真实经历在禁毒宣传中更具说服力。不过戒毒人员加入到宣讲团公开现身说法不仅需要坚定的信念，更需要勇气，于是她便用自身的人格魅力给她们播下了“小桔灯”温暖的种子，引领她们走上了禁毒宣传的公益道路，告别过去，重启人生之路。

戒毒人员小花（化名），曾是一名舞蹈艺术生，因吸毒中断了学业和梦想。在聆听了演讲后，她深受感动，想加入宣讲团，但又怯于公开演讲。在张冀伟的耐心引导下，小花勇敢地站在了宣讲的舞台上，讲述自己的故事，并坚定了重塑自我的决心和信心。

一盏盏“小桔灯”也吸引了许多戒毒人员家属参加。小花的父亲主动申请加入宣讲团。在一次

演讲中，他说道：“我的女儿从吸毒者到成为禁毒志愿者，巨大的变化让我很欣慰。我坚信她一定可以战胜毒魔，重启人生。感谢张警官给予她的帮助和教育，她是我女儿新生路上的领路人！”

**勤奋付出，缘起热爱**

为了提高自己的演说水平，张冀伟曾自费报名演说培训机构学习演讲，在不断地训练中提高自己的综合素质。为了达到最佳的演讲效果，张冀伟在每一篇稿子上都密密麻麻详细标记，甚至背景音乐在哪些句落下、响起都精确地标记到秒。

一次次绽放的背后是汗水和付出，更是对家庭和工作的协调和取舍。2017年9月21日，张冀伟的孩子因患病毒性疱疹发高烧，正照顾孩子的她临时接到去河北省高阳强制隔离戒毒所宣讲的任务，而她同是警察的爱人在警务站值班。无奈之下张冀伟只能将孩子暂时送到同学家中。

曾有人问她这么努力地付出了什么？张冀伟只说了两个字“热爱”。宣讲团每帮助一名戒毒人员重获新生，帮助一名青少年远离毒品侵袭，张冀伟的内心便充满自豪感和获得感。一场场的宣讲，一次次的奔波，虽然辛苦，但看到抗毒拒毒观念深入人心，

她觉得自己的付出非常值得。

**持久蓄力，灯火不熄**

“闪耀的桔灯”禁毒宣讲团坚守“运用鲜活的事例，让禁戒毒知识入脑入心，防范和减少新滋生吸毒人群”的初衷，持续宣传禁毒知识。宣讲团不仅帮助戒毒人员成功戒毒，同时还深入戒毒场所、大学、中小学开展禁毒教育，增强青少年拒绝毒品的能力。在校园开展禁毒宣讲活动后，经常有许多大学生们要求加入禁毒宣传队伍。

在张冀伟的带动下，目前，宣讲团已累计宣讲60余场次，听众达5万余人次。宣讲团已经成为河北省禁毒工作的一张亮丽的名片，先后荣获河北省最美巾帼志愿服务团队、2018年度“中国网事·感动河北”网络人物等荣誉。2019年6月25日，省妇联聘任“闪耀的桔灯”公益宣讲团为全省妇联系统禁毒宣传教育讲师团，标志着宣讲团成为禁毒宣传教育“进社区、进家庭”的一支重要力量。

张冀伟表示，在工作中会继续坚持“首先把自己点燃，然后通过团队的努力，点燃一盏又一盏小桔灯”。张冀伟和她的同事们擎着闪耀的“小桔灯”一路向前，继续传递温暖与光明。

## 迁安警方启用派出所“一室两队”警务新模式

河北法制报讯（杨进荣）5月29日，迁安市公安局举行城关派出所“一室两队”警务模式启动仪式。这标志着迁安唯一城区派出所将以综合指挥室为“最强大脑”，社区警务队和案件办理队为“左臂右膀”，另在所内设立一支巡控处突队伍，形成“1+2+x”的警务运转新模式。

据介绍，城关派出所实施的“一室两队”全新警务模式中，社区警务队将社区民警固化在社区，真正实现基层警力回归社区。民警依托7×24小时开门办公的社区警务室，长期驻扎在社区，有力抓实人口管理、社情反映、矛盾调处、隐患排查等各项基础工作。案件办理队和巡控处突队结合辖区治安案件和突发事件，集合了信息研判、视频侦查、现场抓捕、讯问审案等专业人才，破案能力大幅提升。

## 我省开展“零酒驾”单位街区乡镇创建活动

（上接第1版）联合文明办、交通运输、应急管理、教育、司法等部门，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客货运输企业、街道、社区、乡镇集中开展创建，与创建部门签订《“零酒驾”承诺书》，同时要求创建部门与所辖驾驶人签订《“零酒驾”承诺书》，层层落实，责任到人。今年第三、四季度将分别推出一批“零酒驾”单位、街道（社区）、乡镇（村），并向社会公示。年底评选出年度“零酒驾”单位、街区、乡镇，开展集中宣传报道。

（上接第1版）围绕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依法严惩“三农”领域各类犯罪，强化消费扶贫、就业扶贫、产业扶贫司法保障，依法维护扶贫资金安全和群众合法权益。践行民本宗旨，加大民生司法保障力度。全面贯彻实施民法典，认真组织学习，推进调查研究。依法审理教育、就业、养老、医疗、消费、婚姻家庭等案件，服务保障20项民心工程建设，不断解决群众关注的难点堵点痛点问题，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会议要求，要坚持改革创新，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认真落实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意见，进一步完善审判监督管理、法律统一适用、法官遴选和惩戒等工作机制。巩固拓展疫情期间智慧法院建设应用成果，全面推进“智审、智执、智服、智管”，完善互联网司法模式。加强队伍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全省法院队伍。严格落实党组主体责任，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巩固深化作风纪律专项整治成果。

王东峰强调，要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推动新时代河北人大工作迈上新台阶。要进一步



“六一”儿童节当天，井陉县交警大队联合该县一家驾校，专程赶到冀晋交界处的深山区大梁江村，给那里的孩子和家长们送去节日“安全礼物”——头盔和交通安全常识。在活动现场，宣传民警采取多种形式，向少年儿童及其家长宣传骑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佩戴安全头盔的重要性，以及如何正确佩戴安全头盔等交通安全知识。驾校工作人员向家长们免费发放安全头盔50顶。  
李忠勇 摄

## 高邑法院利用三方远程庭审系统审理涉恶案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张哲 通讯员 军立 晓辉）5月26日上午，高邑县人民法院通过三方远程庭审系统公开开庭审理了被告人王某亚、王某坤涉嫌强迫交易一案。这是高邑法院首次利用三方远程庭审系统审理涉恶案件。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高邑县看守所暂时实行封闭管理，暂

缓将在押人员提出看守所。今年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收官之年，保证刑事案件的办案效率和办案质量是重中之重。为推进案件审理进度，高邑法院积极与高邑县看守所、高邑县人民检察院沟通协调，决定利用三方远程庭审系统，采取远程视频的方式，对被告人王某亚、王某坤涉嫌强迫交易一案进行公开开庭审理。

该案将择期宣判。

## 廊坊安次法院推广“阳光执行”小程序 当事人随时随地可了解案件执行情况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田宪忠 通讯员 王宇宇）“老伴儿，法官又来信息啦，被执行人被法院找到了！他这次赖不掉了，答应还钱了。咱们终于不用再为这事担心了！”5月27日，申请执行人王大爷一边翻看执行法官的执行信息回告短信，一边激动地向老伴儿报喜。为进一步推广执行工作公开渠道，廊坊市安次区人民法院全面推广使用“阳光执行”小程序，通过在诉

讼服务中心摆放宣传展板、播放宣传片等形式积极引导当事人扫码安装使用小程序，为当事人提供更大诉讼便利。

“阳光执行”是专门提供给申请执行人使用的一款微信小程序，通过扫描二维码即可添加使用，按照提示输入身份证件号及立案时登记的手机号码登录进入。执行案件立案后，申请执行人可以通过该平台了解权利义务、学习法律法规、查询案件进

度、查看执行轨迹以及观看执行现场的同步视频和图片资料等。除此以外，申请执行人还可通过“阳光执行”小程序与办案法官进行实时交流，沟通案件情况，向法官提供财产线索信息。

自小程序推广以来，得到了申请执行人广泛好评。当事人一致表示，“阳光执行”小程序提供了更加高效便捷的信息查询和沟通联络服务，实现了随时随地动动手指即可了解案件执行情况。

## 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闭幕

（上接第1版）五要坚定有力推进“6+1”联动监督，聚焦土地开发利用、项目建设、资源能源、房地产开发、矿山开发、地下水超采以及公共卫生等领域突出问题，深入开展执法检查，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和营商环境。六要坚定有力提高地方立法水平，突出重点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和反映群众意愿抓好立法，提高立法的针对性、及时性、系统性、可操作性。

王东峰强调，要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推动新时代河北人大工作迈上新台阶。要进一步

强化政治引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不折不扣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要进一步弘扬优良作风，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解决好县乡人大工作中的实际困难，完善工作制度，推进智慧人大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推动人大工作规范化、法治化建设。各级党委要建立健全领导人大工作机制，把人大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各级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密切与人大联系，“一府一委两院”及相关部门要自觉接受人

大监督，从各方面支持和保障人大履职尽责，为完成今年各项目标任务、实现“三个圆满收官”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闭幕会前，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召开主任会议，讨论研究了拟提交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表决的有关议题。省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范照兵，副主任王晓东、聂瑞平、周仲明、王会勇、张妹芝，秘书长曹汝涛出席会议。省政府副省长徐建培，省监察委副主任王立彤，省法院院长卫彦明，省检察院检察长丁顺生等列席会议。

## 宽城：11名执业律师入驻社区警务室

河北法制报讯（王絮冬）为积极发挥律师队伍在促进社会稳定方面的重要作用，日前，宽城满族自治县公安局邀请11名执业律师入驻县城各社区警务室，义务参与公安日常接处警工作，主动帮助化解矛盾纠纷，从源头上减少影响社会和谐的不稳定因素。

入驻律师充分发挥自身法律专业优势，及时介入发生在辖区内的矛盾纠纷，理清矛盾双方当事人争议的焦点，通过向双方当事人答

疑解惑、释法析理，引导当事人通过正确渠道解决矛盾纠纷，达成调解协议，实现了“矛盾不过夜、隐患不外溢、问题不上交”的社会效果。同时，入驻律师还义务进行法律宣传，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不断增强居民遇事依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法治观念，在全社会营造人人学法、人人懂法、人人用法的良好氛围。律师入驻警务室以来，解答群众法律咨询30余人次，进村、居参与调解案件3件，达成和解3件。

## 隆尧法院诉源治理收效明显

近年来，隆尧县人民法院多措并举，推动“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诉源治理工作收效明显。

该院深入乡镇法庭、行政村和企业开展专题调研，认真听取意见和建议，随后专题研讨并制定了培训计划，为实现源头矛盾纠纷实质化解决奠定坚实基础；与县调解中心以及乡镇人民调解委员会建立对接机制，搭建诉前对接系统及云调解平台；加快建立道交一体化调解平台，实现了医疗纠纷零立案；建成网上调解平台，全县276个行政村均能实时与该院调解平台进行链接，接受在线指导和在线调解；成立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霍群丽 马蕾

## 无极法院集中培训收获丰

5月20日上午，无极县人民法院全体干警收听收看全省法院干警视频培训会，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指示精神。

培训结束后，该院干警纷纷表示收获颇丰，对习近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了更全面、更深刻、更透彻的理解和把握，进一步明确了指导思想、坚定了理想信念、增强了责任担当。据悉，该院还将通过自主学习和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促使全体干警有所成、学以致用。谢敏辉 石菁华

## 馆陶检察院扫黑除恶专题宣讲进社区

近日，馆陶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深入辖区“粮画小镇”社区，向党员群众进行了扫黑除恶知识宣讲和知识问答，共发放扫黑除恶宣传彩页及宣传物品200余份，进一步提升了党员群众对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的知晓度和参与度。

检察官还鼓励引导广大党员群众遵守法律法规、积极举报揭发各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深入开展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贾志国 张延俊

## 曲阳警方端掉一无证销售保健食品窝点

为进一步净化和规范保健食品市场经营秩序，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近期，曲阳县公安局食品药品安全保卫大队对全县保健食品经营单位开展了专项检查。

截至目前，该大队共检查保健食品经营单位20余

家。其中，5月15日，民警在县城某小区内查获一个无证经营网络销售保健食品窝点。该窝点人员购进大量保健食品，通过微信等网络模式进行销售。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深挖中。

李建伟 田浩群

## 唐县警方劝降一名电诈在逃嫌疑人

“亮剑2020”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唐县公安局将“一标三实”工作与反电信诈骗宣传有机结合，持续加大对电信诈骗的打击力度。5月17日，该局局长古城派出所民警在信息采集核查工作中获悉，在逃嫌疑人王某回到辖区某村

中。民警立即与村治保会联系，并深入王某家中做其家人思想工作。很快，王某投案自首。

经查，王某2019年12月在景县一门市部内骗走他人8000元，后被景县警方上网追逃。

赵志鹏 马红亮

## 涞源警方破获系列跨区域盗窃案

在“亮剑2020”打击整治专项行动中，涞源县公安局成功破获系列跨区域流窜盗窃案4起，抓获嫌疑人5名。

5月12日，该局指挥中心接群众赵某报警称，其经营的二手车行内有4辆汽车被盗，总价值20余万元。民警经大量侦查工作发现，辖

区东团堡乡康某及蔚县逯某、张某、何某、王某有重大作案嫌疑。5月14日，经周密部署，民警在蔚县将5人一举抓获。经讯问，康某等5人如实供述了其经事先预谋实施盗窃的事实。经进一步审讯，康某等人又分别交代了另外3起盗窃事实。

李建伟 梁振强

## 阳原警方协助内蒙古警方破获一起26年前命案积案

在“亮剑2020”打击整治专项行动中，阳原县公安局协助内蒙古警方将作案后潜逃26年的涉嫌抢劫杀人犯罪嫌疑人李某林抓获。

据了解，1994年6月11日，内蒙古自治区锡林浩特市某地发生一起抢劫杀人案。内蒙古警方经过细致工作，初步确定犯罪嫌疑人

为阳原县人，并请求阳原县公安局协助开展工作。阳原县公安局刑警大队经细致扎实的工作，短时间内便确定了犯罪嫌疑人李某林的身份和落脚点，并于5月20日11时许，协同内蒙古警方，在阳原县化稍营镇某村一养鸡场内将李某林抓获。

赵志鹏 石元华